

市委第二批整改事项

根据省委持续推进整改的要求,经市委研究,现将市委第二批整改事项公告如下。

1.大力开展“蓝天行动”,对重点涉气污染源初步整治到位,有效降低大气可吸入颗粒物(PM10)浓度,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进一步提升。

牵头单位:市环保局,各县区政府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2.建立健全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牵头单位:市环保局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3.加大体育健身工程投入,开工建设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新建农民体育健身工程140个,乡镇体育健身工程10个,城市社区全民健身路径18条,努力完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

牵头单位:市体育局、市城乡规划管理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4.全面推行城乡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服务,出台“救急难”工作实施方案,完善城乡一体化社会救助体系,提高救助水平;实现城乡低保金发放更加公开、公平、公正,发挥居民家庭经济收入核对中心作用,最大限度降低错保率、漏保率,扩大城乡社会低保覆盖面。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5.积极完善残疾人康复设施建设,基本建成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为全市残疾人康复训练、辅具供应提供优质服

牵头单位:市残联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基本建成。

6.进一步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健全社会化养老服务机制,大力发展老年社会福利事业。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出台相关实施意见。

7.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交警队伍执法规范建设。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区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长期坚持。

8.积极改善农村居民饮水条件,实施安全饮水工程,解决4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

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9.研究制定工商资本进入农业领域的准入条件和监管办法,启动土地流转风险保障金制度试点。

牵头单位:市农业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10.研究出台全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11.整合分散在不同部门相同或相近职责,最大限度解决部门职责交叉和分散问题。

牵头单位:市编办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完成部分单位弱化职能整合。

12.突出抓好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进一步厘清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职责和管理范围,力争“三年初见成效、五年大见

成效”。

牵头单位: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完成时限:2015年上半年淇水湾商务休闲区形象初显。

13.研究制定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工作方案。

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14.建立城镇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制度。

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15.研究出台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意见,着力解决城乡养老保险“双轨制”问题。

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16.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机制和创业引领机制,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制定并落实激励自主创业的税收优惠、场地扶持、工商登记、融资等创业服务政策,启动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建设试点,着力解决大学生就业难、创业难问题,完成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开展政府购买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试点。

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17.加大淇滨区南部片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市规划局、淇滨区

完成时限:2015年上半年新建停车场4座。

18.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网络营销等新业态、新模式,出台鹤壁市加快发展电子商务意见。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后。

19.深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

牵头单位:市卫计委

完成时限:2015年上半年,两县人民医院基本完成改革。

20.开展全科医生多点执业试点,鼓励公立医疗机构医师到民办医疗机构多点执业。

牵头单位:市卫计委

完成时限:2015年上半年启动试点。

21.认真落实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政策,资助面占普通高中在校生总数的20%。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达到20%,并长期坚持。

22.完善基层民主科学决策制度、基层矛盾调解化解制度、基层便民服务工作制度、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制度等基层四项基础制度,完善民主集中制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反腐倡廉体制机制等县级以上机关四项基础制度。

牵头单位: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政法委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23.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规模经营,实现农业资本化,积极开展“土地银行”试点工作。

牵头单位:市委农办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24.加大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积极改善农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完成7个新型农村社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基本建成第一批美丽乡村示范村。

牵头单位:市委农办、市环保局、市畜牧局、市农业局,各县区政府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25.开展专项整治,着力解决党员干部违反党纪政纪、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研究制定加强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行使权力制约监督的意见。

牵头单位:市纪委

完成时限:2015年6月底前。

26.完善《中共鹤壁市委员会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函询的办法》、《关于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的办法》。

牵头单位:市纪委监委局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27.完善矛盾调解化解制度和机制,研究出台推进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的实施意见及相应配套制度和措施,着力解决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依法终结问题。

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

完成时限:2014年底前。



持续聚焦“四风”

□本报评论员

随着全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会议和各县区、市直各单位相应会议的召开,我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基本结束。活动中,全市党员在思想灵魂上受到了一次深刻洗礼,我市改进作风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有力推动了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工作。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伊始,曾有人担心活动是“一阵风、刮过去就算完了”,个别人抱着“走着瞧”的心态等待观望,“终于结束了”。这种“一阵风”的担心、“走着瞧”的心态、“终于结束了”的庆幸,在个别干部中不同程度存在。应当说,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会议

的召开不等于整治“四风”工作的终结。大家交上的整治“四风”问题答卷或者“整改成绩单”,只是对以往整改工作的评价,并不意味着“四风”的死角就清理干净了。

当前,广大干部群众最担心的就是问题反弹、活动一阵风,这种担心并非多余。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作风之弊像一座无形的墙,把党和人民群众隔开。倘若这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搞搞“一阵风”,“风”过“墙”还在,我们党的执政基础就可能听“风”中飘摇,这绝非危言耸听。荡涤“四风”,我们取得的只是阶段性成果,如果急于画句号、换频道,就极有可能旧病复发、死灰复燃。要防止“四风”问题“涛声依旧”,就必须确保作风建设常态化。

我们注意到,彭兵先、张慧、李应喜等本报近期报道的一些先进典型、之所以受到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一个重要方面在于

他们持之以恒地在本职岗位上为群众排忧解难。确保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关键在于持续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风”,持之以恒地抓作风建设,把严防“四风”回潮的“弹黄”压紧。我们每个党员干部在日常生活当中都要对照作风建设的要求,找准穴位、抓住要害,经常查找自身问题,久久为功,方能取得实效。

扫除“四风”积弊,制度是最

管用的办法。对于活动中确定的制度,一定要严格执行;对于活动中确定的任务,一定要跟踪问效,一件一件抓落实,一项一项求实效;对群众提出的问题,必须一项一项地检查、兑现。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有期限,但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没有休止符,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因此,我们一定要持续聚焦“四风”,打好作风建设的持久战。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要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

据新华社北京12月5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12月5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2015年经济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强调,我国进入经济发展新常态,经济韧性好、潜力足、回旋空间大、为明年和今后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也要看到,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出现的一些趋势性变化使经济社会发展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要高度重视、妥善应对。

会议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把转方式调结构放到更加重要位置,狠抓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强化风险防控,加强民生保障,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会议强调,要保持稳增长和调结构平衡,坚持宏观政策要稳、微观政策要活、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逐步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服务业的支撑作用,着力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积极发现培育新增长点。

精心筹备 确保民俗文化节日圆满成功

范修芳在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领导小组会议上强调

本报讯(记者 张心致)12月5日上午,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市长范修芳对筹备工作提出要求,市政协主席张俊成主持会议,市领导李军、史金新、于燕、李成宽、李玉家、高雅玲、吴广庭、朱言志及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出席会议。

范修芳就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筹备工作提出要求。他强调,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办好民俗文化节符合国家、省大力发展文化事业的要求,有利于扩大我市相关产业对外影响,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寄予厚望,决心将民俗文化节打造成拉动经济的马车、展示形象的窗口和闻名中外的品牌。各级各部门要站位大局,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举办民俗文化节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把工作做实做好。

范修芳要求,要突出重点,精心筹备。按照节俭热烈、节于民、安全有序的要求,全面启动各项工作,主体活动要精心策划,系列活动要彰显特色,群众活动要惠民利民。要提前做好与主办单位、专家学者、拟邀请嘉宾的对接;广泛进行宣传造势,扩大对外宣传,注重网络推介;全力做好保障工作,接待工作要周到细致,市容市貌要加快整治,安全保障要万无一失。

范修芳要求,要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力量,主要领导亲自上阵、靠前指挥,把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做好;要明确责任,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将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人,落实到事,做到工作任务明确、责任主体明确、完成时限明确;要团结协作,按照各自分工,密切配合,相互补台,形成工作合力;要强化督查,进一步加大督查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解决,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张俊成对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要求,强调要抓紧制定各工作小组活动方案,尽早开展对接工作,加强沟通协调,落实任务目标,确保第七届民俗文化节日在往年的基础上得到新提升。

李军对具体筹备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高雅玲宣读了《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活动方案》。

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将于2015年3月2日至6日(正月十二至十六)在淇滨区和浚县正月庙会现场举办,主要由三大主体活动和六项系列活动组成。

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2015年3月2日开幕

本报讯(记者 张心致)第七届中国(鹤壁)民俗文化节将于2015年3月2日至6日(正月十二至十六)在淇滨区和浚县正月庙会现场举行。

本届民俗文化节将有三大主体活动和六项系列活动。三大主体活动分别是:大型民俗文艺演出——《黎阳欢歌》,第三届中国(鹤壁)社火大赛暨第十二届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社火评奖活动,世界文化遗产——大运河民俗文化旅游节活动。

六项系列活动分别是:第六届中原春节文化高层论坛、社火文化论坛,首届中原民俗文化节演艺周,第二届中国(鹤壁)非物质文化遗产暨中原传统技艺展演,第三届中国春节灯会,中部六省花馍大赛暨中原(鹤壁)美食展,经贸洽谈、项目签约与招商联谊活动。其中,在首届中原民俗文化节演艺周期间,还将举办首届(鹤壁)喇叭大赛暨河南省第二届“金鼎奖”民间艺术大赛。

中共中央决定给予周永康开除党籍处分

将周永康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新华社北京12月6日电 12月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周永康严重违纪案的调查报告》,决定给予周永康开除党籍处分,对其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2013年12月1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会议,听取了中央纪委在查办案件中发现的周永康违纪线索情况的汇报,决定开展相应核查工作。2014年7月29日,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听取了中央纪委开展核查工作情况的汇报,决定对周永康立案审查。

经查,周永康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保密纪律,利用职务便利为多人谋取非法利益,直接或通过家人收受巨额贿赂;滥用职权帮助

亲属、情妇、朋友从事经营活动获取巨额利益,造成国有资产重大损失;泄露党和国家机密;严重违反廉洁自律规定,本人及亲属收受他人大量财物;与多名女性通奸并进行权色、钱色交易。调查中还发现周永康其他涉嫌犯罪线索。周永康的所作所为完全背离党的性质和宗旨,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极大损害党的形象,给党和人民事业造成重大损失,影响极其恶劣。

2014年12月5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中央纪委《关于周永康严重违纪案的调查报告》,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有关规定,决定给予周永康开除党籍处分,将周永康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最高检依法对周永康立案侦查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坚决惩治腐败

严肃党纪党规